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G ON GROUP LIMITED
(宏安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2)

公告

Wang On Group Limited(宏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沉痛地通知各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鵬飛博士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與世長辭。本公司及董事向李博士的家人致以最深切慰問，並對李博士於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過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崇高謝意！

李博士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委任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填補彼的空缺，以按照上市規則第3.23及3.27條的規定，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維持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維持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至少有三名成員；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維持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承董事會命

WANG ON GROUP LIMITED
(宏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鄧清河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鄧清河先生、游育燕女士及陳振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津先生及蕭錦秋先生。

* 僅供識別